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 2020-057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下午16:00:0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6月19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纪冠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纪冠女士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纪冠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具体人员设置如下: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专门委员会召集人	专门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严杰	独立董事钟斌、董事纪冠
提名委员会	独立董事钟斌	独立董事严杰、董事纪德法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独立董事王田亩	独立董事钟斌、董事李国范
战略委员会	董事纪冠	独立董事王田亩、董事纪德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纪德法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纪德法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国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国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田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田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国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国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丽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丽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杨丽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条件的规定。

杨丽莎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1-69926000 总机转传
传真:021-69926163
电子邮箱:yangl@stepelectric.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
邮编:201801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金辛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金辛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徐建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徐建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刚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刚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翔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翔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钱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钱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郁林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郁林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郁林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条件的规定。

郁林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1-69896737
传真:021-69926163
电子邮箱:yulin@stepelectric.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
邮编:201801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属审计部负责人议案》

同意聘任陈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属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选举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简历附件:
纪冠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1月出生,加拿大达尔豪斯大学计算机应用科学硕士。2005年—2009年期间曾在三井物产(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工作,自2011年7月11日起担任公司董事,2016年5月14日至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2018年9月至2019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市嘉定区人大代表。

纪冠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公司控股股东纪德法先生之女。现持有公司股票35,872,939股,占总股本17.88%。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纪冠女士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纪德法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11月出生,山东工业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工程师,北京大学EMBA,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68年至1974年就职于上海八五八机械动力厂;1974年至1986年就职于江苏连云港化工设计院;1986年至1988年就职于山东理工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1988年至1992年就职于上海市轻纺房屋设备厂担任主任工程师;1992年至1995年就职于上海浦东时达电梯控制技术开发部担任总经理;1995年至2008年8月担任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8月5日至2016年5月14日,担任公司董事长;2014年2月17日至2016年3月22日,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5月至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纪德法先生曾荣获上海市科技领军人物称号,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企业家、第三届上海科技企业家创新奖、上海市劳动模范等。纪德法先生曾担任的社会职务有上海市政协委员、上海市商会副会长、嘉定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嘉定区工商联工会主席。现任上海市工商联主席咨询委员。

纪德法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系公司董事长纪冠女士之父。现持有公司股票110,915,804股,占总股本17.88%。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纪德法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田鑫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月1日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1995年至1997年就职于上海飞机集团担任工程师;1997年—2008年8月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技术研发中心副主任等职务;2008年8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10月13日至2015年3月19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19日至2017年7月28日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7月28日至2018年9月20日担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9月20日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蔡亮先生兼任中国自动化学会电气自动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控系统与装置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市机器人行业协会副会长。蔡亮先生擅长控制理论与变频器硬件研发,曾获得上海市发明创造专利发明类三等奖、上海市科技进步三等奖(技术发明奖)、河北省廊坊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河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等奖项,并曾担任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超机械安全监控与信息管理系统”项目首席专家、技术负责人,参与多项国家、省市级科研项目。在电梯控制系统方面主持取得了17项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7项技术成果,并在国内权威期刊《中国电梯》发表《32位网络化Smartcom.net电梯专用电脑技术》等数篇学术论文。

蔡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亮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385,247股,并通过上海瀚业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1,96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47,216股,合计占总股本0.5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蔡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田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鑫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385,247股,并通过上海瀚业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1,96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47,216股,合计占总股本0.5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田鑫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李国范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苏州大学战略管理博士,中央财经大学西会计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1996年至2001年就职于中日合资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科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02年至2010年就职于中日合资上海华升富士达扶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0年至2011年就职于广州蕉叶饮食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1年至2018年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至2019年就职于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李国范先生曾荣获《经济观察报》主办的2005年度中国杰出营销奖、《首席财务官》主办的2012年度中国十大杰出CFO称号、中国CFO发展中心主办的2016年度中国十大杰出 CFO、2013年度2015年度上海潘浦华中青年会计优秀论文奖。

李国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国范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382,246股,占总股本0.06%。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李国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杨丽莎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2005年7月起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08年9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7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杨丽莎女士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杨丽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丽莎女士现持有公司股票50,000股,占总股本0.0081%。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杨丽莎女士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金辛海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起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研发经理、研发副总监、驱动研发总监、中央研究院院长职务;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子公司上海格林纳特传动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企业技术中心主任助理。

金辛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金辛海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05,000股,占总股本0.016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金辛海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徐建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1月出生,华东理工大学(现为华东理工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本科学历,EMBA硕士学位。1991年起历任上海石化(东陶维修工程师兼党总支书记,厂企办副主任兼团委副书记,加拿大麦格劳唐纳利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德国凯傲德汽车系统中国区高级人力资源经理,美国万丰生必能信中国区高级人力资源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8月任英国亿友丰(中国)中国区人力资源总监;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分别在浙江民泰杭州中区和亿达药业担任人力资源总监;2016年7月至2018年9月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8年10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首席战略官兼人力资源总监;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建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建生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000,000股,占总股本0.016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徐建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王刚志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月1日出生,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1995年至1997年就职于上海飞机集团担任工程师;1997年—2008年8月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技术研发中心副主任等职务;2008年8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10月13日至2015年3月19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19日至2017年7月28日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7月28日至2018年9月20日担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9月20日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蔡亮先生兼任中国自动化学会电气自动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控系统与装置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市机器人行业协会副会长。蔡亮先生擅长控制理论与变频器硬件研发,曾获得上海市发明创造专利发明类三等奖、上海市科技进步三等奖(技术发明奖)、河北省廊坊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河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等奖项,并曾担任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超机械安全监控与信息管理系统”项目首席专家、技术负责人,参与多项国家、省市级科研项目。在电梯控制系统方面主持取得了17项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7项技术成果,并在国内权威期刊《中国电梯》发表《32位网络化Smartcom.net电梯专用电脑技术》等数篇学术论文。

蔡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亮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385,247股,并通过上海瀚业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1,96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47,216股,合计占总股本0.5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蔡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田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鑫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385,247股,并通过上海瀚业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1,96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47,216股,合计占总股本0.5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田鑫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李国范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苏州大学战略管理博士,中央财经大学西会计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1996年至2001年就职于中日合资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科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02年至2010年就职于中日合资上海华升富士达扶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0年至2011年就职于广州蕉叶饮食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1年至2018年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至2019年就职于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李国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国范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382,246股,占总股本0.06%。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李国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杨丽莎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2005年7月起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08年9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7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杨丽莎女士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杨丽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丽莎女士现持有公司股票50,000股,占总股本0.0081%。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杨丽莎女士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金辛海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起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研发经理、研发副总监、驱动研发总监、中央研究院院长职务;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子公司上海格林纳特传动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企业技术中心主任助理。

金辛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金辛海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05,000股,占总股本0.016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金辛海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徐建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1月出生,华东理工大学(现为华东理工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本科学历,EMBA硕士学位。1991年起历任上海石化(东陶维修工程师兼党总支书记,厂企办副主任兼团委副书记,加拿大麦格劳唐纳利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德国凯傲德汽车系统中国区高级人力资源经理,美国万丰生必能信中国区高级人力资源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8月任英国亿友丰(中国)中国区人力资源总监;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分别在浙江民泰杭州中区和亿达药业担任人力资源总监;2016年7月至2018年9月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8年10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首席战略官兼人力资源总监;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建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建生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000,000股,占总股本0.016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徐建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王刚志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月1日出生,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1995年至1997年就职于上海飞机集团担任工程师;1997年—2008年8月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技术研发中心副主任等职务;2008年8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10月13日至2015年3月19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19日至2017年7月28日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7月28日至2018年9月20日担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9月20日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蔡亮先生兼任中国自动化学会电气自动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控系统与装置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市机器人行业协会副会长。蔡亮先生擅长控制理论与变频器硬件研发,曾获得上海市发明创造专利发明类三等奖、上海市科技进步三等奖(技术发明奖)、河北省廊坊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河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等奖项,并曾担任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超机械安全监控与信息管理系统”项目首席专家、技术负责人,参与多项国家、省市级科研项目。在电梯控制系统方面主持取得了17项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7项技术成果,并在国内权威期刊《中国电梯》发表《32位网络化Smartcom.net电梯专用电脑技术》等数篇学术论文。

蔡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亮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385,247股,并通过上海瀚业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1,96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47,216股,合计占总股本0.5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蔡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田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鑫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385,247股,并通过上海瀚业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1,96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47,216股,合计占总股本0.5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田鑫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李国范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苏州大学战略管理博士,中央财经大学西会计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1996年至2001年就职于中日合资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科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02年至2010年就职于中日合资上海华升富士达扶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0年至2011年就职于广州蕉叶饮食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1年至2018年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至2019年就职于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李国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国范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382,246股,占总股本0.06%。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李国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杨丽莎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2005年7月起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08年9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7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杨丽莎女士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杨丽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丽莎女士现持有公司股票50,000股,占总股本0.0081%。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杨丽莎女士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金辛海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起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研发经理、研发副总监、驱动研发总监、中央研究院院长职务;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子公司上海格林纳特传动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企业技术中心主任助理。

金辛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金辛海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05,000股,占总股本0.016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金辛海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徐建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1月出生,华东理工大学(现为华东理工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本科学历,EMBA硕士学位。1991年起历任上海石化(东陶维修工程师兼党总支书记,厂企办副主任兼团委副书记,加拿大麦格劳唐纳利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德国凯傲德汽车系统中国区高级人力资源经理,美国万丰生必能信中国区高级人力资源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8月任英国亿友丰(中国)中国区人力资源总监;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分别在浙江民泰杭州中区和亿达药业担任人力资源总监;2016年7月至2018年9月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8年10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首席战略官兼人力资源总监;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建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建生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000,000股,占总股本0.016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徐建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王刚志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月1日出生,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1995年至1997年就职于上海飞机集团担任工程师;1997年—2008年8月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技术研发中心副主任等职务;2008年8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10月13日至2015年3月19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19日至2017年7月28日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7月28日至2018年9月20日担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9月20日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蔡亮先生兼任中国自动化学会电气自动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控系统与装置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市机器人行业协会副会长。蔡亮先生擅长控制理论与变频器硬件研发,曾获得上海市发明创造专利发明类三等奖、上海市科技进步三等奖(技术发明奖)、河北省廊坊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河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等奖项,并曾担任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超机械安全监控与信息管理系统”项目首席专家、技术负责人,参与多项国家、省市级科研项目。在电梯控制系统方面主持取得了17项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7项技术成果,并在国内权威期刊《中国电梯》发表《32位网络化Smartcom.net电梯专用电脑技术》等数篇学术论文。

蔡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亮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385,247股,并通过上海瀚业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1,96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47,216股,合计占总股本0.5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蔡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田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鑫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1,385,247股,并通过上海瀚业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1,96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47,216股,合计占总股本0.59%。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田鑫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李国范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苏州大学战略管理博士,中央财经大学西会计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1996年至2001年就职于中日合资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科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02年至2010年就职于中日合资上海华升富士达扶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0年至2011年就职于广州蕉叶饮食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1年至2018年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至2019年就职于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李国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国范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382,246股,占总股本0.06%。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李国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